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禹州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42  
電子信箱：cb19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3310445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電子海報1款 (34190506\_1133104451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製作「喪屍煙油遠離身 健康生活才是真」EDM  
文宣1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新型態電子煙彈毒品（主要成分：依托咪酯（Etomidate），俗稱喪屍煙油）之防制作為，教育部製作「喪屍煙油遠離身 健康生活才是真」EDM文宣1款，請貴校協助宣傳相關資訊並將上開EDM文宣結合各項研習、宣導及活動推廣運用，並張貼於適當場所提供學生了解相關訊息。
- 三、亦可至教育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」/反毒知識/下載專區/文宣品 (<https://enc.moe.edu.tw/propa/efc9fc98-e454-4049-af3f-60fa7b581453>) 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